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声明

本人范勇宏受聘担任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作如下声明：

一、本人身份符合《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对公司事务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

二、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其法律责任。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将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诚信、勤勉、独立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被保险人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并愿承担因不实声明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声明人：范勇宏

签字：

2022年8月16日

公 告

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八一路证券营业部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不慎遗失，流水号00000001510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02310797748G，声明作废。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平八一路证券营业部

2022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2-068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1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25日(星期四)至08月3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redsta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08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01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1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01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25日(星期四)至08月3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redsta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健

联系方式：021-52820220

传真：021-52820272

电子邮箱：ir@chinaredsta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8月24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22-04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日(星期四)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至8月3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office@hts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9月1日16:00-17: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周易先生

执行委员会委员兼董事会秘书：张辉先生

首席财务官：焦晓宁女士

独立董事：陈志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9月1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至8月3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office@hts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5-83387272、025-83387780

邮箱：boardoffice@hts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2-017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31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24日（星期三）至08月3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yingjia.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08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8月31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31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杨照兵先生

独立董事：许立新先生

副总经理：广家权先生

董事会秘书：孙汪胜先生

财务负责人：蔡雪梅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8月31日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24日（星期三）至08月3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yingjia.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戚女士

电话：0564-5231473

邮箱：stock@yingji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50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傅润炜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73,70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7%），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3,4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2%）。

公司于近日收到监事傅润炜先生《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职务
1	傅润炜	373,707	0.47	监事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姓名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拟减持数量（股）（不超过）	拟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拟采取的减持方式	拟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傅润炜	自身资金需求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93,426	0.12	集中竞价交易	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注：

1、减持期间如遇公司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相关人员不得减持。

三、计划减持股东承诺情况及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持有公司股票的监事傅润炜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润炜先生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傅润炜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傅润炜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傅润炜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51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专利证书基本情况

近日，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开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专利权人
1	多通道交流信号状态序列顺序控制发生器	ZL 2020 1 0370216.2	2020年5月5日	2022年8月16日	第5384145号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报文仿真处理系统	ZL 2019 1 0348463.X	2019年4月28日	2022年8月16日	第5383194号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开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述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多通道交流信号状态序列顺序控制发生器”发明专利成果能够实现多组交流信号状态序列的精确控制，具有配置灵活、通用性强、可移植性高等特点，通过对多组交流电压、电流量序列的同步顺序控制，有利于准确模拟电力系统工况，为电力系统保护控制设备开发、调试过程中的仿真测试环节提供技术支持，提高检测效率。

“一种报文仿真处理系统”发明专利成果通过命令模块、仿真指令接收模块、报文处理模块以及报文发送模块的组合，实现了报文仿真的自由组合并支持人为灵活调整，有利于克服现有技术不足，满足IEC 60870-5-101协议一致性检测中日益多样化的电力仿真测试处理需求，降低使用成本。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利权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对公司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及品牌影响力提升等方面产生积极的影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2-040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世界”或“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总股本的1%，且上述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2021年9月22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9日、2021年11月2日、2021年12月3日、2022年1月5日、2022年2月7日、2022年3月2日、2022年4月2日、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3日、2022年7月2日、2022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截至2022年8月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1,404,0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33%，最高成交价为19.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0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05,359,487元。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4、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均符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相关内容。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2022年6月16日-8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卖出公司股票2,7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变动超过1%的公告》。

经自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回购股份未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既定方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具体如下：

1、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9月22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份成交量之和206,146,611股的25%，即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51,536,652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五、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共计21,404,081股。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33,261,531股，该等股份将用于后续公司择机推出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或出现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情形，则已回购股份存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3、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华睿泰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华睿泰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泰信”）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华睿泰信持有公司股份7,502,8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2%，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91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43%。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若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股东的基本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华睿泰信	持股5%以上股东	7,502,868	10.4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为满足股东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华睿泰信	3,910,000	52.11%	5.43%

注：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而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26.4元/股（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二）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华睿泰信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做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承诺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承诺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期间内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3、截至本公告日，华睿泰信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华睿泰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2-040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计划继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总经理江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公司总经理江澜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2月24日—2022年8月23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46,4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88%）；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截至2022年5月23日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江澜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收到江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计划继续减持股份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澜先生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江澜先生的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届满，江澜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江澜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1,785,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154%），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减持期间，江澜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江澜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减持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二、下一期减持计划预披露

江澜先生本期减持计划未实施，拟继续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数（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江澜	总经理	1,785,700	0.3154%	446,400	0.078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的股份以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减持期间：自2022年9月15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9月16日至2023年3月15日，窗口期内不减持）。

4、减持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6、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人员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江澜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相关规定，江澜先生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澜先生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江澜先生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3、江澜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

4、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江澜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江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计划继续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73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本次担保金额为2,000万美元或等值的人民币、欧元或澳新银行同意的其他货币，上述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利息、费用、支出、收费、佣金以及所有签署和执行交易文件和本保证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公证费和执行费用等）。截止本公告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2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的人民币、欧元或澳新银行同意的其他货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利息、费用、支出、收费、佣金以及所有签署和执行交易文件和本保证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公证费和执行费用等），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并签订了担保协议。

根据公司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在2022年度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79.62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各担保主体实际签署的担保文件记载的担保金额为准。在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可在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超过前述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所融资金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风险可控。本次被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557222487K

公司股东：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0%。

法定代表人：杨科峰

注册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曙光大道9号

注册资本：柒亿贰仟捌佰万圆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轮胎、橡胶制品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运输。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0,443.10	393,707.90
负债总额	203,210.78	200,766.95
流动负债总额	192,512.46	190,225.47
净资产	197,232.32	192,940.95
营业收入	201,295.99	44,680.69
净利润	-2,075.67	-4,281.66

被担保人的偿债能力：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人：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利息、费用、支出、收费、佣金以及所有签署和执行交易文件和本保证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公证费和执行费用等）。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2,000万美元或等值的人民币、欧元或澳新银行同意的其他货币，上述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利息、费用、支出、收费、佣金以及所有签署和执行交易文件和本保证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公证费和执行费用等）

担保到期日：在相关被保证义务到期后的2年之日（受限于被保证义务的延期、续展或者变更的影响）

被担保人：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公司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金额为79.62亿元（为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和），其中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99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58%、10.37%。本公司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2-074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6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玲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3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2021年10月13日，湖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湖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4,000万元提前归还至湖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021年12月14日，湖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湖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湖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2022年2月14日，湖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湖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湖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年7月14日，湖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湖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1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湖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2年8月23日，湖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湖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1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湖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或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至此，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